

彰化縣伸港鄉民代表會第 20 屆 第 2、3 次臨時會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108 年 8 月 08 日起至 8 月 13 日止。

地點：伸港鄉民代表會議事堂。

出席代表：(一)林其瑞(二) 柯嘉換(三) 陳軒樟(四) 柯國雄
(五)王水泉(六) 林威遠(七) 陳聿琦(八) 周宥棋
(九) 黃素月(十) 柯承翰 (十一) 姚見興

列席人員：詳如簽到簿。

大會主席：柯嘉換。

紀錄：周妙欣。

8 月 08 日 (星期四)：第一次會：報到、預備會議

8 月 09 日 (星期五)：第二次會：開幕典禮、討論提案

8 月 10 日 (星期六)：例假日

8 月 11 日 (星期日)：例假日

8 月 12 日 (星期一)：第三次會：下鄉考察

8 月 13 日 (星期二)：第四次會：討論提案、臨時動議、閉幕典禮

8月09日(星期五):第二次會:開幕典禮、討論提案

柯主席嘉換:

曾鄉長、林主任秘書、公所各課室主管、各位代表同仁、兩位秘書
大家早安、大家好,這次是第20屆第2、3次臨時會,主要是要審議公所及代表提案,請各位代表踴躍發言,希望大會圓滿成功,現在請陳秘書宣讀議程。

陳秘書福祥:

伸港鄉民代表會第20屆第2、3次臨時會議程:

8月08日(星期四):第一次會:報到、預備會議

8月09日(星期五):第二次會:開幕典禮、討論提案

8月10日(星期六):例假日

8月11日(星期日):例假日

8月12日(星期一):第三次會:下鄉考察

8月13日(星期二):第四次會:討論提案、臨時動議、閉幕典禮

柯主席嘉換:

各位代表對陳秘書所宣讀議程是否有意見,若無意見請陳秘書宣讀公所第1號提案。

陳秘書福祥：

公所提案第 1 號案

提案人：曾代理鄉長金來

類 別：財政、主計

案 由：請同意辦理本鄉 108 年度歲入總預算 - 計畫型補助收入科目追減預算金額 794 萬 9,000 元整。

理 由：本鄉 108 年度歲入總預算計畫型補助收入編列數為 1,924 萬 5,000 元整，因系統合計時將一般性補助收入 794 萬 9,000 元重複計入 1 次，導致總預算計畫型補助收入虛增 794 萬 9,000 元，請大會同意本所辦理追減預算，追減修正後計畫型補助收入編列數為 1,129 萬 6,000 元整。

辦 法：審議通過後辦理 108 年度總預算第二次追加(減)預算。

柯主席嘉換：

請財政課長補充說明。

陳財政課長奕樺：

主席、陳秘書、各位代表、鄉長及本所各位同仁大家好！

本鄉 108 年度歲入總預算計畫型補助收入因系統操作錯誤合計時將一般

性補助收入 794 萬 9,000 元重複計入 1 次，導致總預算計畫型補助收入虛增 794 萬 9,000 元，因這是計畫型補助收入，屬收支對列，雖然虛增歲入收入，但沒有做相對應的支出，不會影響預算運作，也不會影響決算結果，懇請大會同意做追減修正，以上財政課報告，謝謝！

柯主席嘉換：

各位代表對公所第 1 號提案是否有意見，若無意見，本案照原案通過，請陳秘書宣讀公所第 2 號提案。

陳秘書福祥：

公所提案第 2 號案

提案人：曾代理鄉長金來

類 別：農業

案 由：請同意先行墊付行政院農委員林務局補助本所辦理 108 年度「彰化縣伸港地區大肚溪口野生動物保護區及台灣招潮蟹的故鄉環境管理及巡視計畫」，新台幣 37 萬元整，以利業務推行。

理 由：

- 一、依據彰化縣政府 108 年 6 月 14 日府農林字第 1080201841 號函補助。
- 二、檢附上揭核定補助函影本 1 份。

辦法：審議通過後先行墊付，俟辦理 108 年追加減預算或 109 年總預算時再行歸墊轉正。

柯主席嘉換：

請農業課長補充說明。

紀農業課長柵佑：

大會主席、陳秘書、各位代表女士先生、鄉長、主任秘書及本所各位同仁大家好！本案的計畫是縣府年度計畫，本所也在今年年初在執行，經費是林務局核定，縣府在 6 月 14 日函並要求納入預算，本案主要執行的項目是大肚溪溪口野生動物保護區及台灣招潮蟹的故鄉環境管理巡視人員的人事費及一些簡易的設施修繕費，合計 37 萬元整，請各位代表參閱提案附件，在此懇請各位代表審議通過，以利後續工作的執行，謝謝。

柯主席嘉換：

各位代表對公所第 2 號提案是否有意見，若無意見，本案照原案通過，請陳秘書宣讀公所第 3 號提案。

陳秘書福祥：

公所提案第 3 號案

提案人：曾代理鄉長金來

類 別：財政

案 由：本鄉委託臺灣銀行彰化分行擔任代理公庫銀行乙案，提請審議。

理 由：

- 一、依據公庫法暨彰化縣縣庫事務處理自治條例規定辦理。
- 二、本鄉委託臺灣銀行彰化分行（轉委託彰化縣伸港鄉農會）之代理鄉庫契約期限 108 年 12 月 31 日屆滿；須再遴選代理公庫銀行，以利鄉庫業務順利推展，惟本縣公營銀行皆無意願參加遴選。經縣府協調由台灣銀行彰化分行擔任本所代理公庫銀行，業經台灣銀行彰化分行 108 年 7 月 24 日彰化庫字第 10800036111 號函同意。
- 三、本案依據公庫法第 3 條規定，遴選代理公庫銀行須提經貴會同意後委託其代理，並應報上級公庫主管機關備查。

辦 法：

柯主席嘉換：

請財政課長補充說明？

陳財政課長奕樺：

大會主席、陳秘書、各位代表、鄉長及本所各位同仁大家好！

本鄉公庫是由台灣銀行委託伸港鄉農會代理業務，公庫契約到 108 年 12 月 31 日到期，依據公庫法暨彰化縣縣庫事務處理自治條例規定須再遴選代理公庫銀行，本所有發文請縣內公營銀行來參加遴選，但未得到回應，經縣府協調由台灣銀行彰化分行擔任本所代理公庫銀行，懇請大會同意，謝謝。

柯主席嘉換：

對這案代表是否還有意見，如果沒意見公所第 3 號案照原案通過，各位代表是否要發言？若無，今天議程到此結束，謝謝各位。

8月13日(星期二):第四次會:討論提案、臨時動議、閉幕典禮

柯主席嘉換:

曾鄉長、林主任秘書、公所各課室主管、各位代表同仁、兩位秘書
大家早安、大家好,今天議程是討論提案、臨時動議,請陳秘書宣讀代
表第1號提案。

陳秘書福祥:

伸港鄉民代表會代表第1號提案

提案人:代表 姚見興

連署人:柯嘉換、王水泉、陳軒樟、黃素月

類 別:民政、建設

案 由:本鄉第一公墓第一塔〈懷恩堂〉及第二塔〈慈恩堂〉納骨堂缺
乏無障礙坡道及電梯設備,造成民眾進出非常不便,建請公所
設置該等設備,以利鄉民進出使用。

理 由:因本鄉第一公墓第一塔及第二塔納骨堂缺乏上開無障礙設施,
經部分鄉民反應嚴重影響本鄉老年人及行動不便人士的使用,
建請公所儘快規劃並設置無障礙坡道及電梯設施,以保障鄉民權
益。

辦法：審議通過後，轉請公所辦理。

柯主席嘉換：

姚代表是否要補充說明？

姚代表見興：

感謝大會主席，陳秘書、曾鄉長、公所各課室主管、各位代表同仁，這案昨天大家一起下鄉考察，我少說一項是舊的靈堂，在一個月前有對夫婦向我表述其有 2 位仙逝尊親，靈位一個放在第 1 塔，一個放在第 2 塔，唯一的兒子行動又不便，用人力扛上扛下，辛苦又力不從心，如果有設無障礙坡道，就能方便他們祭拜親人。至於電梯的設備是否有此空間及每一層樓要通行之處的空間，是否已經有先靈放在那兒了，這要請公所好好研議再評估可行性，但無障礙坡道要先設置。

柯主席嘉換：

請民政課長說明。

柯民政課長志忠：

大會主席、陳秘書、各位代表、鄉長及本所各位同仁大家好！

感謝姚代表提案，目前第二塔慈恩塔部分有設置無障礙坡道，針對姚代表提案，我們會就現有設施在適當位置作指引標示措施，讓民眾知道無

障礙位置在那個方位，第一塔懷恩堂舊靈堂無障礙坡道及第一、二塔電梯部分，我們會再研議，謝謝！

柯主席嘉換：

各位代表對代表第 1 號提案是否有意見，若無意見，本案照原案通過，請陳秘書宣讀代表臨時動議第 1 號提案。

陳秘書福祥：

伸港鄉民代表會代表第 1 號臨時動議

提案人：代表 黃素月

連署人：姚見興、柯承翰、周宥棋

類 別：建設

案 由：本鄉中正路左轉中山路路口周邊紅綠燈交通號誌紊亂，常使駕駛無所適從，影響交通安全，建請公所函請警察單位共同會勘研商解決辦法。

理 由：本鄉中正路路口(伸港清潔隊後門前)交通號誌綠燈左轉時即遇中山路路口(伸港郵局前)紅燈，常造成行車不便且嚴重影響交通安全，實有急需改善必要。

辦 法：審議通過後，轉請公所辦理。

柯主席嘉換：

黃代表是否要補充說明？

黃代表素月：

主席，陳秘書、曾鄉長、公所各課室主管、各位代表同仁，大家好！

這案我們昨天下鄉考察有去看，因在交通巔峰時間，中正路那邊綠燈停很久，綠燈左轉又變紅燈，中午時間有賣吃的加上對面郵局出入的人又多，感覺很混亂也常發生交通事故，在此請有關單位改善，謝謝！

柯主席嘉換：

請建設課長說明。

黃建設課長文騰：

大會主席、陳秘書、各位代表、鄉長及本所各位同仁大家好！

有關黃代表的提案，我們會函請相關單位檢討改善方案。

柯主席嘉換：

各位代表對代表第 1 號臨時動議是否有意見，若無意見，本案照原案通過。代表是否還要提臨時動議或有要發言的？

周代表宥棋：

大會主席，陳秘書、曾鄉長、公所各課室主管、各位代表同仁，大家早！本席轄區內有十幾戶的鄉民向我陳情，他們在崙東街已居住十幾年了，那邊 8 米計畫道路前面被地主圍住了，出入非常不方便而且對生命財產安全也造成威脅，對公所及代表都有提出陳情，公所是否有辦法幫忙解決？

黃建設課長文騰：

因這案卡在十幾年前建商規劃建設時沒有與地主溝通好，才會與原原地主有糾紛，8 米計畫道路公所是沒有經費徵收的，可以請地方有力人士與地主協調，若地主同意我們才能做，建議要徵收若通過公所恐會破產。

周代表宥棋：

課長你是說 8 米計畫道路公所是沒有辦法徵收嗎？

黃建設課長文騰：

全省都一樣若地主不同意，8 米計畫道路公所是無法徵收的。

周代表宥棋：

你的意思是地主同意就可以做嗎？

黃建設課長文騰：

是的，以現有的法令幫忙處理。

周代表宥棋：

目前鄉內有多少條 8 米計畫道路？

黃建設課長文騰：

你看得到的鄉下道路幾乎都是 8 米以下的。

周代表宥棋：

我說的那條道路很狹窄，車輛出入很困難。

黃建設課長文騰：

車輛不至於進不去。

周代表宥棋：

消防車進不去，萬一發生火災，怎麼辦？

黃建設課長文騰：

消防車停路邊，水管還是可以接得進去。

陳代表軒樟：

關於這案我個人有一些看法，據我了解住戶是要出錢買的，是與地主溝通上的問題，原本他們買房子時是有道路的，現在地主換人，之前獻地給公所鋪路，現在既成道路大部分都不承認，讓百姓求助無門，剛

課長說請地方有力人士幫忙協調，我認為這有力人士就是公所，由代表做協調公信力不足，公所可以當公證人，秉承公平正義原則出面協調處理。

陳代表聿琦：

請教鄉長，有關褐飛蝨農害問題，公所處理得如何？

曾代理鄉長金來：

大會主席、各位代表大家好！感謝陳代表關心，褐飛蝨農害問題有很多人反映，農業課調查大約農地有 8 甲多，本所有將此情況陳報縣府處理，農委會函復說這不是天然災害也不是外來的病蟲害，有建議我們在發生時儘快噴灑農藥。上次有請相關單位及專家在農會開用藥說明會，在公所方面若萬一以後發生這情況，會優先購買及依指示用藥，目前農委會是沒辦法補助的。

紀農業課長柵佑：

大會主席、各位代表，我在此補充說明，縣府已把農委會正式函示給我們，我們也轉給各村村長請他們幫忙向農民溝通沒有補助的方案，若還要加強宣導我們會研議。至於防治部分在第 2 次會議我提到公所有 55 萬元的農藥補貼是在整年度的計畫裡，今年來不及待明年再與農會協調用藥方面調整。有請教詢問廖博士，何種藥對治褐飛蝨較有效，若農

會預算不足我們再協調明年提高預算提請大會同意協助。

陳代表聿琦：

你的意思是農民去農會買藥有補助嗎？

紀農業課長柵佑：

反映在售價上，針對市售與農會的售價上的差價部分由公所補貼。

陳代表聿琦：

這對受損的部分沒有實質的幫助。

紀農業課長柵佑：

農委會函文說這不是外來種的病蟲害，且是原來的問題沒有讓農民措手不及，褐飛蝨原來就有，但往年較少，今年較多的原因，據廖博士推測因氣候暖化，東北季風把褐飛蝨吹來伸港，剛好氣候濕度適合就停留下來，所以防治是最重要的。

陳代表聿琦：

請村長轉述不能補助，村長大都會害怕被罵不太敢講，是否個別發通知單告訴農民且明年買藥有差價補助，好好加強宣導，錢也是公所給農會的，要讓民眾知道。

紀農業課長柵佑：

因時間很趕，有來申請的只有姓名，沒有通訊資料。

柯主席嘉換：

那天我也有來參加說明會，希望往後要多研究防治，不要每次發生農損才要補助。

另外剛剛周代表、陳代表所提 8 米計畫道路的問題，法令執行上要與代表溝通協調，商議更周全的方法來解決問題。

黃代表素月：

剛剛周代表所提 8 米計畫道路的問題，據我側面了解，雙方都在氣頭上語氣都不好，還有 12 戶有人傳出這事只要代表半數以上同意就可以徵收那條道路就可以徵收的說法，這是不可能的事，我做那麼多年代表從沒碰到這種事，請問建設課長是不是？

黃建設課長文騰：

徵收是要代表會通過，但也要合乎法令而且也要陳報縣府同意。

黃代表素月：

地主非不通情理，這事由公所出面協調當然也可以，但我還是認為也要由與對方關係好的第三者去跟他說較好，這是我聽到的所了解的。

柯主席嘉換：

各位代表還有要發言的？

周代表宥棋：

目前是高齡化的社會，政府也非常重視長照問題，彰化縣政府也在推動一社區一關懷據點，本席也認為伸港鄉也要落實一社區一關懷據點，請問現在 14 村有多少關懷據點？

王社政課長世集：

目前關懷據點加長照在溪底社區，海尾村在申報中。

周代表宥棋：

只有溪底及海尾村，還有很多村都沒有關懷據點，公所應積極輔導，讓民眾知道關懷據點的好處並讓縣內辦得最好的社區來說明，明年應增加關懷據點的預算，請課長用心一下好好照顧我們伸港的鄉民。

柯主席嘉換：

周代表所提的社區關懷據點，請社政課辦理，多多益善。

各位代表是否要發言或臨時動議，若沒有，本次大會到此結束，散會，謝謝大家。

